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聚焦煤炭领域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重点内容解读

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福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自2002年实施以来,分别于2009年和2014年进行了两次修改,2021年迎来第三次修改。这部法律对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强化党委和政府的领导责任。新修改明确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党的领导,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设施建设和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所需经费列入本级预算。

明确各有关部门的监管职责。规定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

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对新兴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不明确的,明确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按照业务相近的原则确定监督管理部门。

压实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明确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其他负责人对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要求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强化新问题新风险的防范应对。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对安全生产事故中暴露的新问题作

了针对性规定。比如,要求餐饮行业使用燃气的生产经营单位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要求矿山等高危行业施工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不得非法转让施工资质,不得违法分包、转包;要求承担安全评价的一些机构实施报告公开制度,不得租借资质、挂靠、出具虚假报告。同时,对于新业态、新模式产生的新风险,强调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履行法定安全生产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大幅度提高了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就是要对违法行为真正起到强大的震慑作用,让生产经营单位不敢违法、不能违法,从根本上消除隐患、解决问题。

(记者 张毅)

来源:《山西日报》(2026年7月6日 1版)

矿井火灾事故应急处置 及救援工作要点

一、事故特点

- (一) 矿井火灾分为内因火灾和外因火灾。内因火灾由煤炭自燃引起,外因火灾由外部热源引起。
- (二) 主要威胁:火灾产生的高温和火焰灼烧造成人员伤亡,产生的有毒有害气体造成人员中毒。
- (三) 火灾产生的火风压,可能扩大火灾影响范围。
- (四) 易引起爆炸事故。
- (五) 发火地点很难接近,灭火时间长。
- (六) 矿井火灾对救援人员的主要威胁是高温、有毒有害气体以及火灾引发爆炸的危险。

二、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要点

(一) 现场应急措施

- 1.发现火源时,现场人员应积极扑灭初期火灾,并迅速向调度室报告。在难以控制时应立即佩戴自救器,迅速撤出灾区直至地面。
- 2.在撤离受阻时,应选择最近的避难硐室或临时避险设施待救。
- 3.带班领导和班组长负责组织灭火、自救互救和撤离工作。

(二) 矿井应急处置要点

- 1.调度室接到事故报告后,必须立即发出警报,通知人员撤出;及时清点升井人数,确认未升井人数。
- 2.通知相关单位,报告事故情况。
- 3.要尽快灭火和控制火势发展,积极抢救遇险人员。
- 4.保持风机正常运行,维护通风系统稳定。

(三) 抢险救援技术要点

- 1.了解火灾基本情况及现场救援资源,及时增调救援资源。
- 2.迅速派矿山救护队进入灾区侦察灾情。救援指挥部根据已掌握的情况、数据、侦察结果,制定救援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
- 3.采取风流调控措施,控制火灾烟雾的蔓延。
- 4.根据现场情况选择直接灭火、隔绝灭火或综合灭火方法。封闭具有爆炸危险的火区,应采取措施惰化火区,消除爆炸危险。
- 5.恢复通风时,要遵循“先外后里,先主后次”原则。

三、安全注意事项

- ▲ (一) 加强对灾区气体检测,防止发生瓦斯、煤尘爆炸。
- ▲ (二) 救护队在井下时,救护队指挥员要随时注意风量、风向的动态变化以及顶板和巷道支护情况。
- ▲ (三) 处理掘进工作面火灾时,应保持原有的通风状态,侦察后再采取措施。
- ▲ (四) 处理上、下山火灾时,必须采取措施,防止风流逆转或风流受阻威胁救援人员安全。
- ▲ (五) 处理爆炸物品库火灾时,应先将雷管运出,再将其他爆炸物品运出。

四、相关工作要点

- ▲ (一) 严禁盲目入井施救。
- ▲ (二) 封闭具有爆炸危险的火区时,必须保证救援人员的安全。封闭完成后,所有人员必须立即撤出,24小时内严禁派人检查或加固密闭墙。
- ▲ (三) 已封闭的火区发生爆炸造成密闭墙破坏时,严禁派人侦察或者恢复密闭墙。

汛期矿山

防灾减灾救灾科普指南

矿井水害

(汛期头号风险)

✎ 汛期强降雨、老空积水易引发矿井突水,水害隐蔽性强、蔓延快、破坏力大,瞬间可淹没巷道、阻断逃生通道,造成人员被困、设备损毁,是矿山汛期头号致命风险,必须严防死守。

矿井水害处置要点

- ✎ 第一时间停止作业,报告调度室,发出避险警报。
- ✎ 按避灾路线快速向高处直至井口撤离,避开涌水点与泄洪通道;若透水来自采空区,撤离时应佩戴自救器以防中毒。
- ✎ 撤离时抓好支架、管道等固定物,防止被水流冲倒。
- ✎ 无法撤离时,迅速进入避难硐室,关闭防护门,留下明显标识。
- ✎ 保持冷静、节省氧气、保存体力,有规律发出求救信号。